

2017 高雄市體育季系列活動
106 年高雄市全國智力運動會
橋藝錦標賽

大會秩序冊



比賽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18~19 日(星期六/日)
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高雄市政府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體育處
承辦單位：高雄市體育會
協辦單位：高雄市體育會橋藝委員會、國立中山大學、
高雄市立光榮國小、高雄市立壽山國中、高雄
市橋藝中心、高雄市橋藝研究會
贊助單位：蘇素鈴(部分贊助)

目 錄

1. 組織名冊	2
2. 比賽辦法	3~5
3. 比賽時間表	6
4. 賽員名單	7~10
5. 成績表(含桌次表)	11~14
6. IMP 至 VP 換算表	15
7. 競賽須知	16
8. 基本橋規	17
9. 橋局記錄紙	18

橋藝錦標賽 組織名冊

會長：朱文慶

顧問：謝唯望

副會長：楊昌彪、李哲明、吳峻毅

總幹事：程俊峰

副總幹事：黃毅青

裁判組：黃基福、廖永獻、楊建榮、吳錦森、陳文科、鄭凱文

競賽組：楊建榮、吳錦森、陳德利、洪書凱、洪祥懷、羅守莆、賴駿豪、傅威皓、梁庭璋、李協彥、林必祥、陳柏憲、邱宣宗

庶務組：謝甫佩、伍于芬、傅威皓、賴駿豪、李協彥、林必祥

場地組：陳國文、陳德利、洪書凱、洪祥懷、陳柏憲、邱宣宗

電腦組：陳文科、張江林、黃士展、洪修傑、留嘉鴻

2017 高雄市體育季系列活動-106 年高雄市全國智力運動會計畫

一、目的：

為促進智力運動均衡發展，落實全民體育政策。

(二)增進選手比賽經驗，提升棋牌類運動技術水準。

(三)積極發掘優秀選手，厚植本市運動選手實力。

(四)提倡優質休閒活動，增進國民身心健康，改善社會風氣。

(五)推動市民體育及休閒運動，帶動市民運動的健康風氣。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高雄市政府。

三、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體育處。

四、承辦單位：高雄市體育會。

五、協辦單位：高雄市體育會西洋棋、圍棋、象棋、橋藝委員會。

六、活動日期：106 年 3 月 17-19 日。

(一)西 洋 棋：106 年 3 月 18、19 日(星期六、日)。

(二)圍 棋：106 年 3 月 17、18、19 日(星期五、六、日)。

(三)象 棋：106 年 3 月 18、19 日(星期六、日)。

(四)橋 藝：106 年 3 月 18、19 日(星期六、日)。

七、開幕時間：106 年 3 月 18 日下午 16：30(高雄市中正技擊館中庭)。

八、閉幕時間：106 年 3 月 19 日下午 17：00(高雄市中正技擊館中庭)。

九、活動地點：

(一)西 洋 棋：高雄市中正技擊館(二樓東館)。

(二)圍 棋：高雄市中正技擊館(四樓東館)。

(三)象 棋：高雄市中正技擊館(二樓西館)。

(四)橋 藝：高雄市中正技擊館(四樓西館)。

十、活動內容：

(一)西 洋 棋：區分男子團體、男子個人、女子個人、
青少年男子團體、青少年女子團體組。

(二)圍 棋：區分男子團體、女子團體、男女混雙三組。

(三)象 棋：區分男子團體、男子個人、青少年個人菁英、
女子個人組。

(四)橋 藝：區分公開組、長青組、青年組、青少年組。

106 年高雄市全國智力運動會—橋藝競賽規程

- 一、目的：推廣智力競技活動，執行全民體育普及政策，推展正當休閒運動競賽；提供多元才能發展機會，並積極發掘橋藝菁英人才。
-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高雄市政府。
- 三、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體育處。
- 四、承辦單位：高雄市體育會。
- 五、協辦單位：高雄市體育會橋藝委員會、高雄市橋藝研究會、高雄市橋藝中心、國立中山大學、高雄市壽山國中、高雄市光榮國小。
- 六、比賽時間：106 年 3 月 18 日(星期六)10:00 至 106 年 3 月 19 日(星期日)17:00，賽程視報名隊數決定之。
- 七、比賽地點：高雄市中正技擊館四樓西館。
- 八、比賽方式：以縣市為組隊單位，採四人制論隊合約橋牌賽，每隊得置領隊、教練各 1 人、隊員四至六人(含出賽隊長)。隊員的戶籍於報名前、以及比賽期間必須設籍在該縣市。一個隊員僅能列名於一個隊伍。
- 九、比賽分組：
 - (一)公開組：不限年齡。
 - (二)長青組：46/12/31(含)以前出生者。
 - (三)青年組：81/1/1(含)以後出生者。
 - (四)青少年組：86/1/1(含)以後出生者。
- 十、隊數限制：
 - (一)六都的各都每組可報名至多四隊，其他各縣市每組可報名至多二隊。
 - (二)公開組隊數上限為 30 隊，其他各組隊數上限各為 16 隊。
 - (三)各組報名隊數若超過上限時，依照下列優先順位錄取隊伍：
 - 1、第一順位為各都與各縣市第一隊。
 - 2、第二順位為各都與各縣市第二隊。
 - 3、第三順位為六都各都之第三隊。

4、第四順位為六都各都之第四隊。

5、相同順位時，則以報名時間較早者為較優先。

(四)各組報名隊數若未達 6 隊，得併組進行比賽。

十一、報名方式：

報名期間：106 年 2 月 10 日(星期五)至 106 年 2 月 24 日(星期五)

各縣市可進行選拔賽，或協調參賽隊伍。

一律採網路報名。報名時，需填寫姓名、身分證號碼、生日、戶籍地址，以便辦理保險。為確認戶籍所在地，報名時，需上傳身份證正反面影本、戶籍謄本影本或駕駛執照影本(掃描檔案、或拍照檔案，每一個賽員一個檔案)。若有任一隊員的戶籍未設於所代表的縣市，將剔除該隊伍之報名資格。

報名網址：<http://register.nsysu.edu.tw/nation2017/>

十二、獎勵方式：

各組前三名頒發獎杯，前六名頒發獎狀(超過(含)20 隊時，前八名頒發獎狀)。

各組優勝隊伍依各縣市政府獎勵辦法，自行申請績效獎勵金。

2017 高雄市體育季系列活動
106 年高雄市全國智力運動會
橋藝錦標賽比賽時間表

日期	場次	時間表
三月十八日	報到	10 : 00 ~ 10 : 30
	隊長會議	10 : 30 ~ 10 : 50
	一	11 : 00 ~ 12 : 05
	午餐	12 : 05 ~ 12 : 45
	二	12 : 45 ~ 13 : 50
	三	14 : 00 ~ 15 : 05
	四	15 : 15 ~ 16 : 20
	開幕	16 : 30 ~

日期	場次	時間表
三月十九日	五	08 : 50 ~ 09 : 55
	六	10 : 05 ~ 11 : 10
	七	11 : 20 ~ 12 : 25
	午餐	12 : 25 ~ 13 : 05
	八	13 : 05 ~ 14 : 10
	九	14 : 20 ~ 15 : 25
	十	15 : 35 ~ 16 : 40
	閉幕頒獎	17 : 00 ~

隊號較大的隊伍：公開室坐 NS，關閉室坐 EW
 公開組為十場升降賽，每場八付牌。
 其他各組為雙循環十場，每場八付牌。
 所有組別的比賽時間一致，牌局相同。

2017 高雄市體育季系列活動 106 年高雄市全國智力運動會

橋藝錦標賽公開組賽員名單

隊號	隊名	領隊	指導老師-1	指導老師-2	隊長	隊員 1	隊員 2	隊員 3	隊員 4	隊員 5	隊員 6
1	高雄 C	陳菊			吳清亮	陳國文	吳清亮	黃賢偉	吳樹榮	郭傑儀	顏世紋
2	高雄 A	陳菊			楊昌彪	程俊峰	陳守良	楊昌彪	吳昇峰		
3	台北 C	錢仲雯	錢光青	吳明瑄	陳國彬	張偉明	何嘉棟	沈乃正	吳明瑄	陳國彬	
4	台北 A				吳彥斌	劉昌塏	洪穎正	葉政宏	陳律謀		
5	新北 A					蔡宗穎	鄒政珉	鄒孟璇	鄒欣妍	陳文科	
6	桃園 A				廖康廩	廖康廩	楊素娟	莊誠達	王芳騰	洪振耀	楊欣龍
7	台中 A				王善康	王善康	蔡銘祐	莊順和	何宗勳	魏瑞榮	林錫祺
8	台北 B				許明峰	趙文德	許明峰	郭燦輝	林昆輝		
9	台南 A					陳阿極	郭榮財	蔡武龍	方國基	王世杰	沈註
10	高雄 D	陳菊			蔡耀西	蘇振中	陳立言	葉建宏	周文琦	黃廷豪	蔡耀西
11	新竹市 A	張祖琰			周更生	周更生	史同光	宋金龍	林啟文	涂欣宏	
12	台南 B				吳榮坤	陳願年	陳泓翔	蘇艾民	何世章	林良靖	吳榮坤
13	高雄 B				葉唐淑萍 (NPC)	劉泮水	平春鵬	葉澄	鄭國寶	祁任理	羅龍鴻
14	嘉義市 A				李錫隆	李錫隆	李秋萍	蔡國祥	趙嘉明	方興台	紀季岑

2017 高雄市體育季系列活動
106 年高雄市全國智力運動會
橋藝錦標賽
長青組賽員名單

隊號	隊名	領隊	指導老師-1	指導老師-2	隊長	隊員 1	隊員 2	隊員 3	隊員 4	隊員 5	隊員 6
1	台中 E	郭東曜			郭東曜	徐政彥	楊才原	陳再新	王士端	郭東曜	
2	台北 E				馬西屏	胡希真	尤萬鈞	蕭濂溪	張江林	金榮勇	馬西屏
3	台南 E	蘇素鈴			蘇素鈴	徐繼征	杜蓉禎	陳宗賢	蘇素鈴		
4	新北 E					謝千行	高孝淳	袁國鶯	張嘉彥		
5	高雄 E	陳菊				劉國忠	曾德騰	黃明池	施竟強	郝安平	汪世蘭
6	高雄 F	陳菊	黃瑞彬	雷台生		張德藩	鄧文明	謝文明	雷台生	黃瑞彬	蔣育德

2017 高雄市體育季系列活動
106 年高雄市全國智力運動會
橋藝錦標賽
青年組賽員名單

隊號	隊名	領隊	指導老師-1	指導老師-2	隊長	隊員 1	隊員 2	隊員 3	隊員 4	隊員 5	隊員 6
1	高雄 J	陳菊	陳國文	謝甫佩	陳韻安	陳韻安	鍾羽蓁	陳庭和	陳奕潔		
2	高雄 L	陳菊	陳為志	陳國文	顏伯丞	王暉翔	陳昀圻	鄭稚叡	王泰翔	趙羿威	顏伯丞
3	高雄 I	陳菊	程俊峰	陳國文	盧冠宏 (NPC)	劉璩萌	陳昱均	陳偉炘	黃柏翰	韓旭東	
4	高雄 K	陳菊	余尚芸	程俊峰	歐政修	林彥均	余貫瑒	董柏宏	歐政修		
5	苗栗 I					謝一鳴	林彥融	柳棟文	謝一言		
6	台南 I	陳燕晟	陳滢守		陳滢守	吳芯妤	陳薇守	游媃允	蕭冠筑	陳滢守	

2017 高雄市體育季系列活動
106 年高雄市全國智力運動會
橋藝錦標賽
青少年賽員組名單

隊號	隊名	領隊	指導老師-1	指導老師-2	隊長	隊員 1	隊員 2	隊員 3	隊員 4	隊員 5	隊員 6
1	高雄 P	陳菊	陳國文	謝甫佩	陳奕君	許家維	羅光恩	呂志恩	陳廷祐	王境岳	陳奕君
2	苗栗 M	鄭碧玉	鍾仁謙		羅運璟 (NPC)	陳彥蓉	羅啟瑄	張家瑋	邱威翔	宋皓文	劉子豪
3	高雄 O	吳峻毅	陳德利		王信翔	黃蔚玲	張仲傑	李韻宸	張伯彥	羅智豪	王信翔
4	苗栗 N	李萬源	鍾仁謙	溫振琴	黃中揚 (NPC)	黃羽榛	劉僖璿	許雯硯	徐苓芳	彭菲	游宛庭
5	高雄 M	陳菊	陳國文	陳為志	莊昊晨 (NPC)	史函杰	林湛岳	許晉瑋	陳俊諺		
6	高雄 N	陳菊	程俊峰	陳國文	楊承儒	楊承儒	蕭迪凱	許珀瑜	王冠勳	蔡季遠	

2017 高雄市體育季系列活動
106 年高雄市全國智力運動會橋藝錦標賽
長青組成績表

隊號	場次	隊名	第一場				第二場				第三場				第四場				第五場				第六場				第七場				第八場				第九場				第十場				合計	扣分	總分	名次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1		台中 E	2	1			3	1			4	1			5	1			6	1			2	1			3	1			4	1			5	1			6	1						
2		台北 E	1	1			5	2			6	2			4	2			3	2			1	1			5	2			6	2			4	2			3	2						
3		台南 E	4	2			1	1			5	3			6	3			2	2			4	2			1	1			5	3			6	3			2	2						
4		新北 E	3	2			6	3			1	1			2	2			5	3			3	2			6	3			1	1			2	2			5	3						
5		高雄 E	6	3			2	2			3	3			1	1			4	3			6	3			2	2			3	3			1	1			4	3						
6		高雄 F	5	3			4	3			2	2			3	3			1	1			5	3			4	3			2	2			3	3			1	1						

2017 高雄市體育季系列活動
106 年高雄市全國智力運動會橋藝錦標賽
青年組成績表

隊號	場次	隊名	第一場				第二場				第三場				第四場				第五場				第六場				第七場				第八場				第九場				第十場				合計	扣分	總分	名次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1	高雄 J	2	1			3	1			4	1			5	1			6	1			2	1			3	1			4	1			5	1			6	1							
2	高雄 L	1	1			5	2			6	2			4	2			3	2			1	1			5	2			6	2			4	2			3	2							
3	高雄 I	4	2			1	1			5	3			6	3			2	2			4	2			1	1			5	3			6	3			2	2							
4	高雄 K	3	2			6	3			1	1			2	2			5	3			3	2			6	3			1	1			2	2			5	3							
5	苗栗 I	6	3			2	2			3	3			1	1			4	3			6	3			2	2			3	3			1	1			4	3							
6	台南 I	5	3			4	3			2	2			3	3			1	1			5	3			4	3			2	2			3	3			1	1							

2017 高雄市體育季系列活動
106 年高雄市全國智力運動會橋藝錦標賽
青少年組成績表

隊號	場次 隊名	第一場				第二場				第三場				第四場				第五場				第六場				第七場				第八場				第九場				第十場				合計	扣分	總分	名次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對方	桌次	得分	積分								
1	高雄 P	2	1			3	1			4	1			5	1			6	1			2	1			3	1			4	1			5	1			6	1						
2	苗栗 M	1	1			5	2			6	2			4	2			3	2			1	1			5	2			6	2			4	2			3	2						
3	高雄 O	4	2			1	1			5	3			6	3			2	2			4	2			1	1			5	3			6	3			2	2						
4	苗栗 N	3	2			6	3			1	1			2	2			5	3			3	2			6	3			1	1			2	2			5	3						
5	高雄 M	6	3			2	2			3	3			1	1			4	3			6	3			2	2			3	3			1	1			4	3						
6	高雄 N	5	3			4	3			2	2			3	3			1	1			5	3			4	3			2	2			3	3			1	1						

IMP 至 VP 轉換表

IMP 差分	6 牌 VP		IMP 差分	7 牌 VP		IMP 差分	8 牌 VP	
	勝隊	敗隊		勝隊	敗隊		勝隊	敗隊
0	10.00	10.00	0	10.00	10.00	0	10.00	10.00
1	10.50	9.50	1	10.47	9.53	1	10.44	9.56
2	10.99	9.01	2	10.92	9.08	2	10.86	9.14
3	11.46	8.54	3	11.35	8.65	3	11.27	8.73
4	11.90	8.10	4	11.77	8.23	4	11.67	8.33
5	12.33	7.67	5	12.18	7.82	5	12.05	7.95
6	12.75	7.25	6	12.57	7.43	6	12.42	7.58
7	13.15	6.85	7	12.94	7.06	7	12.77	7.23
8	13.53	6.47	8	13.31	6.69	8	13.12	6.88
9	13.90	6.10	9	13.65	6.35	9	13.45	6.55
10	14.25	5.75	10	13.99	6.01	10	13.78	6.22
11	14.59	5.41	11	14.32	5.68	11	14.09	5.91
12	14.92	5.08	12	14.63	5.37	12	14.39	5.61
13	15.24	4.76	13	14.93	5.07	13	14.68	5.32
14	15.54	4.46	14	15.22	4.78	14	14.96	5.04
15	15.83	4.17	15	15.50	4.50	15	15.23	4.77
16	16.11	3.89	16	15.78	4.22	16	15.50	4.50
17	16.38	3.62	17	16.04	3.96	17	15.75	4.25
18	16.64	3.36	18	16.29	3.71	18	16.00	4.00
19	16.89	3.11	19	16.53	3.47	19	16.23	3.77
20	17.12	2.88	20	16.77	3.23	20	16.46	3.54
21	17.35	2.65	21	16.99	3.01	21	16.68	3.32
22	17.58	2.42	22	17.21	2.79	22	16.90	3.10
23	17.79	2.21	23	17.42	2.58	23	17.11	2.89
24	17.99	2.01	24	17.62	2.38	24	17.31	2.69
25	18.19	1.81	25	17.82	2.18	25	17.50	2.50
26	18.38	1.62	26	18.01	1.99	26	17.69	2.31
27	18.56	1.44	27	18.19	1.81	27	17.87	2.13
28	18.73	1.27	28	18.36	1.64	28	18.04	1.96
29	18.90	1.10	29	18.53	1.47	29	18.21	1.79
30	19.06	0.94	30	18.69	1.31	30	18.37	1.63
31	19.22	0.78	31	18.85	1.15	31	18.53	1.47
32	19.37	0.63	32	19.00	1.00	32	18.68	1.32
33	19.51	0.49	33	19.15	0.85	33	18.83	1.17
34	19.65	0.35	34	19.29	0.71	34	18.97	1.03
35	19.78	0.22	35	19.43	0.57	35	19.11	0.89
36	19.91	0.09	36	19.56	0.44	36	19.24	0.76
37	20.00	0.00	37	19.68	0.32	37	19.37	0.63
			38	19.80	0.20	38	19.50	0.50
			39	19.92	0.08	39	19.62	0.38
			40	20.00	0.00	40	19.74	0.26
						41	19.85	0.15
						42	19.95	0.05
						43	20.00	0.00

競賽須知

以下規則如有未盡事宜，除於隊長會議時宣佈外，其餘均依照世界橋藝協會於 2007 年公佈之國際橋規辦理。

1. 請隊號較大者依照公開室坐南北，關閉室坐東西。
 2. 各家責任如下：
 - (1) 北家負責檢查取牌前及裝牌時，牌套方位是否正確。
 - (2) 東家負責核對牌號順序是否正確以及檢查比賽結果與得分是否正確，無誤後簽字。
 - (3) 西家(就座西家座位之賽員)負責檢查各家座位之方向是否正確。
 - (4) 南家負責填寫除東西方之隊名、賽員姓名以外之其他應填寫的資料，紀錄打牌結果。
- 以上各項如有違犯，每一牌得罰 1IMP。
3. 賽員打完後，請速離開會場，並保持安靜。
 4. 本次四人制論隊賽每場使用時間為 65 分鐘。
 5. 四人制論隊賽若未能依規定時限完成比賽，兩隊罰扣勝分(依每場 20VP 計)標準如下：0~5 分鐘，不罰；5~10 分鐘，罰 0.5VP；10~15 分鐘，罰 1VP；15~20 分鐘，罰 1.5VP；餘類推。
 - (1) 扣罰勝分之處置，均係自總分中扣除，與該場所得勝分無關。
 - (2) 分段比賽所施予之程序性罰分，不隨同比賽成績帶入次一階段。
 6. 棄權一場之計分按「三選一法」計算。連續棄權兩場或間斷棄權三場之隊伍，比賽資格即予取消。其已比賽(不含棄權)場數，如未達該階段場數之半時，已賽之對手成績均予以刪除；如為升降賽，則比賽成績不論場數，已得者均予保留。
 7. 單場比賽結束，請於選手休息區比對紀錄，並請勝隊將紀錄送至紀錄組登錄。

基本橋規

賽員參加任何橋藝比賽，均須修養橋藝品德，保持禮節，遵守橋規並尊敬他人。

特將橋規 73 條及橋藝競賽輔助規則第六八條所列比賽中時常發生之違例情況節錄如下，供參賽橋友參考，以免遭受警告、罰分、裁定分數、暫停比賽、判定棄權、取消資格或移送紀律委員會等處分。

橋規第 73 條 C 款：

1. 同一叫品具有不同的含義設計。
2. 對叫牌或打牌表示出贊成或反對的表情。
3. 對未完成的牌磴，表明要贏或輸該磴的預測或企圖。
4. 於打牌、叫牌時有提醒(局中的)重要情事之動作，或提醒仍需幾磴才能成約。
5. 於打牌、叫牌時偷看別人的牌，或為了要看別人的牌而注視其持牌的手，或用心的觀察敵手抽出牌張的位子。
6. 將手中牌收攏一疊，看也不看表示出興味所然的樣子。
7. 為了困惑敵方賽員，故意的變換打牌或叫牌的節奏。
8. 一圈尚未結束即不必要地離開坐位。

以上各項初犯警告，屢犯則罰 3 IMP

橋藝競賽輔助規則第 68 條

1. 莊、夢家交換看牌。
2. 夢家參予打牌、指示、暗示莊家或給予莊家各方面之協助。
3. 在牌局進行中，提醒同伴取得磴數情況者。
4. 在牌局進行中，翻閱己方制度卡者。
5. 對方未要求解釋而自動提出說明者。
6. 觸摸或取起其他賽員之牌張者。
7. 亂拋打出之牌張者，而造成錯誤。

以上各項違犯者罰 3 IMP

8. 比賽進行中起立遊蕩並觀看他桌打牌者。
9. 私入關閉室或關閉室賽員先打完至公開室看牌者。
10. 比賽時與參觀者聊天，不服勸阻履犯者。
11. 比賽時高聲談笑，與同伴或對手爭辯不休，不服勸阻屢犯者。
12. 比賽中，假借查詢或其他形式，致有傳遞異常訊息之實者。

以上各項違犯者罰 1 VP。

橋局記錄表

日期：_____ 比賽：_____ 場次：_____

選手：N _____ S _____ E _____ W _____

牌號： 合約：	♠				
	♥				
	♦				
	♣				
♠	<div style="background-color: green; color: white; padding: 10px; display: inline-block;"> N W E S </div>				♠
♥					♥
♦					♦
♣					♣
	♠				
	♥				
	♦				
	♣				
W	N	E	S		

橋局記錄表

日期：_____ 比賽：_____ 場次：_____

選手：N _____ S _____ E _____ W _____

牌號： 合約：	♠				
	♥				
	♦				
	♣				
♠	<div style="background-color: green; color: white; padding: 10px; display: inline-block;"> N W E S </div>				♠
♥					♥
♦					♦
♣					♣
	♠				
	♥				
	♦				
	♣				
W	N	E	S		